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(YOUTH SALON)

113年度提升國高中職學生就業準備力計畫簡章

一、緣起

為促進青年職涯規劃、勞動權益及就業準備，高屏澎東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規劃與學校合辦「提升國高中職學生就業準備力計畫」，由本中心推薦相關產業之講師達人，與學生(以應屆畢業生為優先)分享職場心得，或藉由參訪，讓青年更了解職場現況；以傳承青年職涯發展與知能，同時宣導政府對青年相關政策及措施，藉以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承辦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

三、辦理期間

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15日止。

四、實施對象

高屏澎東區國高中職學生，以國三、高三生為優先。

五、辦理方式

- (一) 辦理場次：預計辦理職涯講座35場、企業參訪15場。
- (二) 參與人數：講座每場至少50人以上；企業參訪以40人為限。
- (三) 講座人選：講座課程內容可由學校需求安排討論，再由本中心邀請相關專業講師。
- (四) 參訪地點：學校可先提出，經本中心審核後，再由本中心或學校接洽後續參訪事宜。
- (五) 講座流程：(場次經確認通過後，會電話聯繫細節安排)

時間	內容
10分鐘	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簡介
90分鐘	專題演講講座
10分鐘	Q&A
10分鐘	問卷填寫

(六) 講座內容類型

- 自我探索與職涯規劃
- 職場變化與就業趨勢
- 面試技巧、履歷撰寫
- 其他：職涯相關主題講座

六、活動配合事項

(一) 活動前

1. 講座：協助確認報名人數及安排講座場地事宜。
2. 參訪：協助確認報名人數，並提供投保名單(名單格式會在審核通過後寄至申請人信箱)。

(二) 活動當天

1. 講座：
 - (1) 先進行簡報檔、電腦、播放設備安裝測試，避免占用演講時間。
 - (2) 講座開始前，請學生簽到並領取青年麻吉表填寫；簽到單及青年麻吉表由本中心提供。
 - (3) 講座由本中心同仁先開場介紹中心，後介紹當日講師出場。
 - (4) 請參與同學填寫「滿意度調查表」。
2. 參訪：
 - (1) 請學生辦理簽到並領取青年麻吉表填寫；簽到單及青年麻吉表由本中心提供。
 - (2) 當天請帶隊老師協助維護同學於學校集合及返校解散之安全。
 - (3) 活動當日本中心會派同仁跟至參訪單位，協助參訪流程。
 - (4) 請參與同學填寫「滿意度調查表」。

七、經費

- (一) 由本中心編列預算支付。
- (二) 企業參訪部分，由本中心支付餐費、遊覽車、講師費及學生旅行平安險。

八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申請額滿為止(建議盡早送出申請)。

九、申請方式：填寫申請書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本中心活動聯絡人吳尹琰小姐(07-231-3232，eunice122@wda.gov.tw)，俟審核後通知學校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請注意填寫申請資料不代表確定辦理，須經審核後另行通知。

「113年度提升國高中學生就業準備力計畫」講座申請書

申請學校單位名稱		申請日期	
申請學校地址			
申請人姓名		申請人職稱	
聯絡電話/MAIL	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	預計活動人數	
講座時間	(順位一)113年 月 日 __時__分至__時__分 (順位二)113年 月 日 __時__分至__時__分 ◆請依順位填列預計安排時間，若暫無法確認學校行事曆，可先暫訂月份並告知承辦人。		
* 講題設定及期望帶給學生之效益(請務必填寫)			
一、講座對象：(請詳述科系、年級) 二、講題設定： ➢ 排序____ 自我探索與職涯規劃 ➢ 排序____ 職場變化與產業趨勢 ➢ 排序____ 面試技巧、履歷撰寫 ➢ 排序____ 其他(職涯相關講題：_____) 三、期待效益：			
備註	活動時間如有異動，請於一個月前提出更改事宜。 ※活動連絡人：吳尹琰小姐(07-231-3232，eunice122@wda.gov.tw)		

「113年度提升國高中學生就業準備力計畫」 職場參訪活動申請書

申請學校名稱			
申請學校地址		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參訪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(幾點可從學校出發、幾點必須回到學校)
申請人 (姓名/職稱)		聯絡電話 Email	電話： 手機： Email：
參訪日期	(順位一)113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(順位二)113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◆幾點可從學校出發、幾點必須回到學校		
預計參訪 學生人數		隨行教師人數	
欲參訪之事業單位類別 (可複選並填寫順位)	類別 (依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)		
	☐ 農、林、漁、牧業		☐ 金融及保險業
	☐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		☐ 不動產業
	☐ 製造業		☐ 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
	☐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		☐ 支援服務業
	☐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		☐ 公共行政及國防；強制性社會安全
	☐ 營造業		☐ 教育服務業
	☐ 批發及零售業		☐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
	☐ 運輸及倉儲業		☐ 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業
	☐ 住宿及餐飲業		☐ 其他服務業
	☐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		
參訪之事業單位 (校方提供建議尤佳)	單位名稱	聯絡人(姓名/職稱)	聯絡電話

*** 參訪單位選擇之原因及參與效益(請務必填寫)**

備註

1. 請依活動規定時間準時集合出發。
 2. 參加活動者，請依照參訪單位規定事項進入參訪。
 3. 參訪活動前後，於學校集合及返校解散之安全，請學校單位協助維護。
 4. **若參觀時間有異動，請於一個月前提出更改事宜。**
- ※活動連絡人：吳尹玟小姐(07-231-3232，eunice122@wda.gov.tw)